

证券代码：002132

证券简称：恒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062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 文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)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述

1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经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。

2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

3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

4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

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主要原因

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、业务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，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、审慎分析后，公司决定向深交所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。

三、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是与公司管理层、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后提出的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相关审议情况

1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深交所申请撤回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。

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该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、独立意见

公司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决定，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、业务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提出的，经过了公司审慎的分析与论证。本次撤回申请文件的事项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，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、业务发展规划等情况后作出的决定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事项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9 日